



# 红线

基安多著

452

D

# 红 线

〔芬〕基安多著

沈小娴译



外 国 文 学 出 版 社

一九八三年·北京

责任编辑：张增信

## 红 线

外国文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内大街16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六〇三厂印刷

字数 81,000 开本 787×940 毫米  $\frac{1}{32}$  印张 4  $\frac{7}{8}$  插页 2

1983年1月北京第1版 1983年1月湖北第1次印刷

印数 00,001—33,000

书号 10208·118

定价 0·38 元

## 目 次

红线	1
译后记	151

无边的死寂笼罩着荒野！整个自然仿佛屏住了呼吸，静待着上帝安排好时间，在她那赤裸裸的、发抖的身上，盖上一层软绵绵的、绒毛似的厚雪。严厉的浓霜日夜紧压着大地母亲的胸腔，越来越深地透入她的内脏。大地母亲沸腾的血液和淙淙流动的液汁都冻结了。一个个平坦的，但专诱人上当的动荡的沼泽，都结成了坚硬的冰块。那不久以前还被风揉皱的林间小潭，现在也变成晶莹的冰块，仿佛蛇的眼睛一般。百年老松的光秃秃的树枝也冻僵了。只有从云杉顶上挂下来的毛茸茸的萝蔓，象老人的长髯似的在气流中飘荡着。

一切都冰冻了，在这晚秋的最后几天里，就连地衣和苔藓也躺在脉脉含情的大地母亲的怀抱里休息了。

这一天，在荒凉边境上的森林里，各种动物似乎也不敢进行它们的日常活动了。较大的陆栖禽都移到离人烟更近的地方去居住了；水禽和善于歌唱的鸟类，已经迁向遥远的南方。至于那些不善于歌唱而命里却注定要在本地过冬的小鸟，都悲惨地躲进

了阴森森的树林里。喜鹊不敢咷咷呱呱地骂街了，啄木鸟也不再东啄西啄，就连樗鸟也不敢胡闹了。狐狸在洞里伸着懒腰，仿佛休息着一般。那凄惶地蹲在浓密的灌木丛中的兔儿，直担心狡猾的动物看到它们白光光的屁股，……黄鼠狼只在岩石缝里窥视，可是没勇气出来抢劫。在预感到严寒即将来临的日子里，伶俐的山鼠也不敢从树根下钻出来，只偷偷地听着。因为四周静悄悄地没有一点儿声音，这才使它想起，就在不久以前，当蜥蜴和青蛙躺到木堆深处和腐蚀的树身里去冬眠的时候，已经跟它道过晚安了。它也明白，今天那个欢蹦乱跳的松鼠为什么不出来工作，而只是——这是可以想象得到的——嘴里含着小球果，躺在上边关得严严的小房间里打瞌睡……

真的，荒野上的寂静，跟教堂里一样严肃。

可是突然传来了一个声音，冲破了死寂。那声音简直惊天动地，震得宇宙间所有睡在大地母亲怀抱里的小动物都禁不住发抖。在松树洞里打瞌睡的猫头鹰几乎掉了下来。潜伏在小河旁的水獭，狼狈地钻进冰堆里去。双重的恐惧威胁着整个动物世界。那声音在一里路内都可以听到。接着一声霹雳，仿佛有人把大树连根拔起，又仿佛整排的树倒在荒野里似的。当这东西沉重地穿过荒凉的森林的时候，还发出了恐怖的吼叫和呼哧呼哧的鼻息声。那

冻得坚硬的地壳也被震得隆隆作响了。

这是熊，是森林之王。

它从夏季狩猎场回来，在荒凉的边境上已经巡逻了一个星期，现在正缓缓地向北方走去。

自然界凄凉的死寂激怒着这只猛兽。它很希望引起别的动物的注意，听一听从远处山顶上传来的自己的回声，显示一下它那超群的气力。它在树干上撞了几下，定了定神，然后爬上长满石蕊的山脊，站定了，细心地向四周观望者。

这个边境荒林里的威严的统治者，穿着一身华贵的衣服。它的胸部很宽，那毛茸茸、雪白闪亮的毛活象清晨的浓霜。人们大概以为熊的小眼睛什么也看不清楚，可是事实上它只要瞥上几眼，露着牙齿嗅一嗅，马上就知道自己到了什么地方。“原来如此，”它似乎在说，“这里是考尔加荒野。下面闪着亮光的那个小潭就是七鲈湖。从这里到我要越过边境的路已经不远了。”

熊擦了擦眼角，打了个呵欠，那甜津津的口水一直在喉咙里打转。后来，它对冻僵的白杨树上孤零零地飘动着的一片黄叶看出了神。

“夏天已经过去了！……”

它仿佛做了一个荒谬绝伦的梦，这梦对象它那样老的熊说来，应使它感到羞愧，因此它吼了一声。可是那片小小的白杨树叶倒勾起了它的回忆。

“现在我想起来了，”它似乎在回忆着。“这儿是我消磨天真的童年的圣地。也就是在这个地方我戴上了智慧的冠冕。那时恰好是初夏，我第一次来到芬兰。我母亲在卡累利共和国<sup>①</sup> 弗尔施伦给我讲动物的故事。她说，在芬兰的原始森林里，隐藏着一种动物，脖子上挂着一只会响的东西，它肚子下面的那块肉可香甜哩。我以为母亲说的冒险故事只不过是神话罢了，可是当我一跨过边境，就在下面的小潭附近看到了一只奇怪的动物。它正在那里东张西望，脖子上确实有那么一个会响的东西。我吓呆了，可是同时又有一股奇怪的欲望在我心里作怪。我侧着耳朵听了一会儿那奇怪的叮当声，接着就拉开嗓门大吼一声，冲了过去。我不知道这一切究竟是怎样发生的。那只花腿动物的后腿竟叫岩石给绊住了，因此我出其不意地就把它抓住了。我用爪子抚摸着那动物的白脊背，它的背部很瘦，尽是骨头，可是那乳房甜得跟蜜一样。我母亲的话可真一点不假啊。

“等我吃饱了，不知怎地心里却渐渐厌烦起来。最使我讨厌的是那只会响的东西。因此，我把它从脖子上扯下来，随手一扔。于是那东西在空中划了一道高高的弧线，咚的一声，落到小潭里去了。可是这并没有使我心里痛快。我没有把那残躯埋入沼泽

① 苏联的一个自治共和国，和芬兰接壤。

以前，我是不会平静的。说实话，我真舍不得离开它。因此我决定在邻近呆上几天，等下次肚子饿的时候，再来享受美味的点心。第二天晚上，当我走近那动物的时候，觉得鼻子里有一股香喷喷的味儿。当时我毕竟还年幼无知，何况又贪恋着乳房的嫩肉，因此，我继续向前走去。突然，我注意到在离那动物尸体不远的松树上，有个东西在晃来晃去。是鸟吗？是松鼠吗？我迅速地站了起来，想看得清楚一些……忽然，一声霹雳，我感到后腿上热辣辣地着了一下。我害怕地叫了起来，扭转身子，一口气就跑了好几里路。后来，我的大拇指老隐隐作痛。可是从这以后，我也戴上了智慧的冠冕了。”

力大无比的猛兽喷了口气，撞倒了几棵枯树，慢慢跑着往前去了。于是，荒凉的森林里立刻充满了低沉的霹雳声，大地也被震荡了，那粗细不同的枯枝，都吱吱咯咯地直往下弯。松鼠含在嘴里的球果掉了，刚从岩石缝里探出身来的黄鼠狼的头晕了。整个宇宙给震撼了。

这一天，天空似乎要塌下来了，整个地平线上暗得非常可怕。一股昏沉的睡意缠绕着这游荡的熊。它一步挨一步地往前走着，借此驱除紧逼的睡魔。它信步走着，穿过冻得象石头一样硬的沼泽，象梦游症患者似地攀登着危险的绝壁，爬上通向山谷的陡坡。有时候，它嬉笑地嘀咕着，翻着觔斗，可是如果它真

的在石块或松树上碰痛了，就怒气冲天，破口大骂。

它来到了边界，累得上气不接下气了。

边界象一块宽广的林间空地似的，向南北伸展着。一眼望去，自划定疆界之日起被砍成矮矮的、大可合抱的两排树桩，都象对行人瞪着眼睛一般。偶尔可以看见一簇簇葱翠的小丛林。

熊在疆界中间站住了，昂起鼻子，不断地向空中嗅着，那样子仿佛是在苦苦地思索。

“我们祖宗的神圣家训上说：‘逢冬须回家！’可是从这里到家乡大概还有七里路哩。如果我现在动身，那场大雪准会压到我的头上。可是，如果我留在这儿，是不是触犯了家训呢？”

它向北面走去，顺着边境懒洋洋地蹠着，一路上狡猾地转着念头：

“这么晚回家乡去已经很危险了……这边住的是辛马那的一家，那边是恩脱拉和荷伐塔。万一现在下雪的话，明天我的足迹可能被发现，那时他们准会踏着雪鞋追击我。给包围上可不是好玩的。当你睡得正甜的时候，突然会有一根棍子戳到你肚皮上。一大群猎狗在后面直追，死不放松。此外还有火把、猎枪，以及五六个长胡子的野蛮汉子。他们对我永远怀着仇恨。这么看来，回家乡并不妥当。可是如果我留在这儿，谁会想到边境上来找寻我这个偷蜜的老手呢？他们准会唿刺刺一阵风似地从我身边擦

过去，这不很滑稽嘛！”

想到这儿，熊又想试一试。它曾经无数次跟人斗过智，每次都不相上下。那有什么办法呢？不论是谁，既然在一年内犯了这么多的血案——杀死五十头奶牛、六十只羊和十二匹小马，那就索性冒险一下得啦。

这头猛兽向天空眨巴着眼睛，抬起鼻子又在空中嗅了一会儿，接着它轻蔑地大吼一声，呲着牙打了个呵欠。

“我就这样决定啦！愿上帝祝福我祖宗的灵魂！”

熊在松树上摸到一大块松脂，吃了个饱，作为冬眠前的最后一次晚餐。这是熊国神圣法律所规定的。接着，它极目四望，要找个舒适的休息地点。它发现边境上有一簇茂盛的小松林，中间有一个多年的蚂蚁巢。它只要把这蚂蚁巢掏掏大，放上几根细软的树枝当作枕头就行了。它头冲着北方躺着，以便侦察东西两方的动静。柔和的南风放肆地抚摩着它的身躯……躺在这儿或是蹲在这儿，一定非常舒适……

“好极了。”

薄薄的暮色已变成一片漆黑。在芬兰和维纳疆界上的荒林里，交替着发出同样的簌簌声。

熊舔着爪子，深深地喘了口气，闭上眼睛，一下

子就睡着了。

飞舞的雪花象一群白色的飞蛾，围绕着沉睡的兽王。

有几朵雪花竟大胆地落在了熊的背上……

第二天早晨，整个荒野都蒙上了白雪。所有的树木都冻得咯吱作响。

熊在床上半睁着眼睛，看到冬日的晨曦，它满意地喘了口气，整理一下床铺，重又沉入长久的、象死去一般的酣睡中。只有它的头部露在蚂蚁巢的外面……

## 二

一所被称作考比劳科的茅屋，象块黑石头似地蹲在雄伟的小丘上。从小丘的顶上望出去，可以望到遥远的西北和东北方，尤其是南方。西南矗立着一座高山，比小丘要高出许多。自古以来，这座高山一直叫鬼帽山。离茅屋几箭远的地方，在下面深邃的山谷里，闪烁着一个不知名的小潭。从这里到比小潭大得多的七鲈湖有四分之一里的路程。据一般的估计——就象人们常说的那样——这里到疆界大概有四俄里多“一点点”。参差地长着灌木的泽田和死气沉沉一望无际的沼泽各向不同的方向伸展着。在泥

土结实的地方，却长着又细又高的桦树，仿佛是在向自然挑战。至于那无情的赤杨，却在松柏林的怀抱中躺着。到春天就有淙淙流水穿过的洼地上，长着一排排柔软而又坚韧的花楸、樱桃和黄花柳。向来任性倔强地伸展着枝干的松柏，到了这可怜的矮桦在寒风中颤抖的地方，也不敢逞强了。

茅屋孤零零地屹立着；它离最近的一户人家也不止半芬里<sup>①</sup>路，那一家也有一所歪歪斜斜的农舍，它阴沉沉地坐落在大沼泽后边的林间深处，至于和俄国疆界上第一所房子的距离，整整有两里路。从这里到芬兰境内有教堂的村庄路程很远，因此这里的人哪怕在暖和的夏天，连远处森林里最小昆虫的嗡嗡声都听得见的时候，也从来没有听到过星期日早晨从教堂里传出来的钟声。据老一辈的人说，到教堂去的路程约有五十又四分之一里，可是年轻的一辈认为还不止这些，至少得再加四里还多一点儿。可是事实上谁又精确地丈量过呢？

森林之角的主人叫托比·罗潘宁，即托比之子，他的妻子叫丽卡。托比原来的名字叫托皮阿斯，带“斯”音和较柔和的“皮”音的名字是很高雅的，他妻子的全名是：雷脱丽卡·欧福劳茜娜·蓉登宁，即萨拉之女。不过，在忙碌的日常生活中，这个优美的

---

① 一芬里等于十公里。

名字从来没有人叫过，只有遇到隆重的事情，例如在税单上、牛痘证书或是圣餐登记单上才使用。说实话，丽卡起先很希望在平时也能听到她那在节日才被称呼的名字。还是新嫁娘的时候，她就常常扯着托比的袖子，请求他说：“叫我那个好听一点儿的名字吧！”尽管托比真的试着叫了，但是他的舌头却总不听使唤：不是无意中把雷脱丽卡叫成雷屠丽卡，就是把欧福罗茜娜分成两段念，而且声音又那么难听，因此丽卡只好放弃这个要求，由着她丈夫随便叫了。托比是个笨拙的庄稼汉，他简直是块木头，根本不知道世界上什么是优美，而她——丽卡就不同了。有一次，她帮一个教堂的低级执事割草，在那里她听到了高尚的先生们的谈话，那些话多么动听啊。他们说：“我衷心地感谢你，亲爱的，我将好好地考虑一下，谢谢，谢谢！”他们象降灵节的鸫鸟那样唧唧哝哝地说着。可是这一切优美和快乐，自从她嫁给托比那天起，就一去不复返了。不过，丽卡虽然是个农妇，心里对文雅的谈吐依旧非常爱慕。当第一个孩子出世时，为了取名字，夫妇俩就吵了好一阵子。丽卡原打算给儿子命名为朗斯·彼得，不料父亲托比偏偏坚持着要取教会名字撒哈斯。后来，这孩子终于依照着父亲的意思命名，现在他又叫做沙海。当托比固执地给第一个儿子命名为撒哈斯的时候，对儿子的前途大概已经深思熟虑过了。“撒哈斯，快从

树上爬下来，”这是唯一保留在他记忆里的坚信礼课程中的一句圣言。第二个小孩出世了，又是男孩。丽卡建议取名为汉伦脱利，可是托比又费了不少口舌说服丽卡，说汉伦脱利不适宜于做名字，因为当他还是个单身小伙子的时候，有一次，他有几张松鼠皮就在加牙尼市场上卖给一位汉伦脱利先生了，由此可见，汉伦脱利必定是一个姓，就象他姓罗潘宁和牧师姓努派利一样。

“有的时候，起错了名字是会受到报应的，”他吓唬丽卡说。于是她悲伤地叹了口气，同意命名为雪尔凡斯脱利了。据托比说，这个名字一点也不比汉伦脱利差。这孩子又叫做凡斯脱利。第三胎幸亏是个女孩子，因此托比放弃了命名的权利。丽卡翻遍了历本，结果竟不声不响地给女儿取了三个外国名字<sup>①</sup> 庇泰·派潘拉·拉凯利。“我的天哪！”托比叫了起来，可是已经太晚了。不过在平时，大伙儿都管这小女孩叫蓓蒂。第四个碰巧又是女孩子，因此丽卡同样有给孩子选择名字的自由权。这次她给女儿命名为依依泰·玲泰·玛丽亚。这个名字连托比也认为很巧妙，因为那女孩子说起话来唧唧啾啾地，真象林子里的小鸟儿。第五个孩子叫皮格利，不过平时

<sup>①</sup> 欧洲人的习惯，子孙可以沿用祖父和父亲的名字，因此一个人连自己的名字在内，往往有三个名字。丽卡不了解这个道理，竟胡乱挑选了三个名字。

人们都管这个小家伙叫皮利。这个名字既不是父亲、也不是母亲给取的，是他们从教区里牧师太太那儿偷听来的：牧师太太告诉她的邻居狄娜说，她的儿子皮格利要上遥远的林业学校去念书。当时托比和丽卡的脑子里突然掠过一个念头，说不定他们的小儿子将来也会成为一个“林务官”哩。

这是到目前为止考比劳科茅屋里的全部孩子。在托比看来，如果再添一个孩子，这数字也没有什么不吉利：“穷到要饭，反正也不会再穷了！”

除了这些人物以外，这一家子还养着一大群家畜。

他们养着一条狗，叫做吉斯基，它跟主人长得特别相象，不论是脸部表情，还是神态全都一模一样。凡是跟托比认识很久的人，只要一看到那头死僵着耳朵、脏嘴、毛茸茸的畜生，准知道是托比的狗了。可是丽卡的猫倒不太象她。不过在给猫取名字上，丽卡又占了举足轻重的地位。猫的名字叫兰丝 塔 卡，那是一点儿也不假的，这个稀奇古怪的名字是丽卡从已故的官太太的侍女那儿听来的。兰丝塔卡长着一身红褐色的毛和一对淡黄色的眼睛。他们唯一的母牛就简单地按着乡下的习惯叫做“奶妈”。可是那条小牛，托比却给取了一个尊贵的名字：古罗派脱基<sup>①</sup>，这在孩子们看来是世界上最滑稽的笑话了。

<sup>①</sup> 原为俄国一将军名，他曾在日俄战争中担任总指挥之职。

“骷髅怕呱嗒，”他们隔着牛栏亲热地跟小牛开着玩笑。其实这名字也不是托比自己想出来的，那是几年前他在教堂接客船上听一个老塾师讲的，当时这位老先生用发抖的声音叙述了日俄战争中可怕的屠杀。至于小家畜——羊，茅屋里只有四头。那头阉羊就叫做“公羊”，其余的三头，当他们在喂食的时候，管它们叫“小绵羊”。

这就是这座茅屋所容纳的全部居民和全部牲口了。以前他们曾化三十五个马克买了一匹马，可是那匹可怜的骟马悲惨地死去了。事情发生在夏天，当它在下面的山谷里驰骋的时候，一不小心就陷入了小潭的烂泥里。隔了几天，等托比他们把它找到时，它已奄奄一息。它的腿部化了脓，因此他们只好把它杀死，连它的毛皮也没能顺顺当当地剥下。大概在九年以前，第一头母牛在熊的爪子下牺牲了。今年夏天，那头凶猛的熊又抓走了三头绵羊，把它们吃了个精光，除了在沼泽里一块隆起的土包上留下几撮羊毛外，连做汤用的骨头也没有找到一根。

荒野上的生活可真艰苦哪！

### 三

在这辽阔广大的世界里，边境上可怜的人们的